

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与中国杭州师范大学

合作理解备忘录

根据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以下简称“石溪大学”）和中国杭州师范大学（以下简称“杭师大”）之间协议的第二部分，该合作备忘录由上述两校（以下简称“协议双方”）签订。

一、合作目标

协议双方认为通过加强互助、合作和交流，进一步促进和了解健康服务和健康管理，将有利于两校发展，实现共赢。

本协议旨在为协议双方在未来合作创建杭师-石溪全球健康基地确定基础学术研究的领域，以期在彼此的项目和工作中受益，同时支持两校相关研究人员间的合作。

二、合作范围

本协议阐明协议双方希望加强互助、合作和交流，但不产生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若协议双方之后同意开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具体联合项目，双方将就这些项目单独制定书面协议，列明各方的贡献、成果和预算。

协议双方计划共建全球健康基地，以促进关于健康服务和健康管理的基础学术研究的合作，重点如下：

1. 人口健康服务

- (1) 共同研究探讨决定健康的社会 / 行为决定因素，改善有关因素促进健康预防疾病，包括健康恢复 / 重建和测试可支持健康 / 健康连续性的新技术；
- (2) 以“生命历程流行病学”方法共同研究老年医学，通过生命历程了解人口健康的趋势；
- (3) 共同探讨公共卫生监测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新技术；
- (4) 共同开展公共健康调查和大数据的收集与利用研究。

2. 健康服务产业

- (1) 以健康服务新技术临床转化及推广为核心，在医疗服务、社区服务、健康旅游服务、美容与保健服务、保健食品、健身产品等领域开展交流与合作；

(2) 探索不同年龄人群的保健，包括疾病预防机制和新技术研究。

3. 公共健康

(1) 全球健康：

- 就该领域内外的地区性和全球性健康问题积极交换意见
- 共同探索研究群体预防和个体诊疗的有机整合
- 进行不同国家、不同社会/政策环境下公共卫生和卫生保健系统的比较分析研究

(2) 健康城市：共同探讨健康城市建设与公共政策、策略、措施的发展，评估健康城市建设；

(3) 健康服务管理：共同探讨如何将健康的概念、理论和实践融入公共管理领域的所有相关政策性研究。

三、合作责任

1. 协议双方计划组建一个行政委员会或工作小组，确定可实现的目标和课题，鼓励项目的合作研究。

2. 协议双方计划通过向基金会和私有企业提交项目从而筹集资金，以使该合作长久运行。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资助将在单独的书面协议中阐明。

3. 协议双方提供教师互访机会，以便双方分享和交流有关科学和技术实践知识。

4. 协议双方计划举办年度或双年度科学研究论坛。

5. 积极鼓励协议双方在国内外期刊上共同发表学术论文。

四、一般规定

1. 在本协议支持下开展的各项活动，将遵守两校的程序、政策和规定，以及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美国的出口管制法和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适用部分。

2. 基于本协议合作条件下开发的知识产权将由协议双方协商处理，根据两校的知识产权政策，通过协议双方磋商，逐案单独书面制定。

3. 协议双方达成共识，参与两校交流的教师、职员和学生的访问应遵守美利坚合众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入境和签证条例，同时应符合石溪大学和杭师大的政策和规定。

五、合作期限 / 终止

1. 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字之日生效，有效期五年。
2. 为增强两校的合作效率，石溪大学与杭师大达成共识，只有双方共同签署的附加书面条款，才能对协议内容进行修改和补充；
3. 每五年合同期满，本协议将根据两校协定自动续签五年，除非石溪大学或杭师大在协议到期前提供不续签的书面说明。任意一方希望终止本协议，须至少提前六个月通知另一方。若协议终止，则将由相关方承担对于参加该项目的学生的有关承诺。

本协议由合作双方确认各项条款，并签署如下：

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

杭州师范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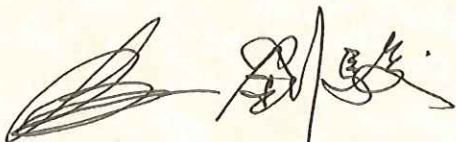
Peter M. Small 教授
全球健康学院院长

日期 March 10,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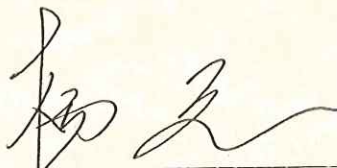
许亮文 教授
医学院副院长

日期 2017.3.15



刘骏 教授
副校长主管全球事务和国际学术合作

日期 March 10, 2017



杨磊 教授
副校长

日期 2017.3.15